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2-011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投资项目的名称:安徽金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特别风险提示:新公司成立后,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周期、市场变化等方面的风险,未来经营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对外投资概述

为充分发挥产业链资源布局优势,促进产业健康发展,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金星钛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星钛白”)出资设立安徽金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星新能源”),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万元,金星钛白持有其100%股份。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经营层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金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泽龙

注册资本:人民币2亿元

注册地址:安徽省马鞍山市慈湖高新区创新路1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生产(不含危险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专业设计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公司深耕现有主营业务行业多年,经过二十年的行业引领先机及技术创新,一方面,公司在硫酸法钛白粉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方面已积累了深厚的技术资源、经验,人才及技术使公司主营产品长期保持高市场份额,业绩回报空间广阔。另一方面,为进一步拓宽发展空间,公司聚力资源、钛化工、新材料、新能源“四大主业”板块,积极开拓市场发展空间,在全球全力推行“碳达峰、碳中和”的背景下,公司以实现主营业务业务可持续发展为出发点,通过产品综合开发利用打造新的经济增长点。

在已充分掌握产品技术、市场的基础下,本次对外投资将围绕钛白粉、钛精矿及钛产业链落地项目。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未来发展需求,将为公司创新的业绩增长点。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现有发展作出的慎重决策,但未来宏观经济环境波动、国家或地方相关政策的调整及新公司项目进度及预期等因素均会新公司预测收益的实现产生一定影响。公司将积极完善新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协作机制的建立和完善,明确经营策略,不断适应市场需求及市场变化的规律和变化趋势。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的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经营情况产生积极作用。

公司将根据本次投资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依法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安徽金星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45 证券简称:中核钛白 公告编号:2022-012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在控股股东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生产、建设资金需求及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利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公司收益,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临时)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2021年12月22日召开了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子公司,孙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稳健型、保本型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12个月内滚动使用。同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24)。

根据上述决议,近期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继续使用审批额度内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现将相关公告如下:

一、新增理财产品购买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21-1-20	2022-3-1	1.6%-3.4%	无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1-21	2022-3-24	1.65%-0.381*-1年期LPR	无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2-3-10	2022-6-10	1.65%-3.4%	无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5,000	2022-4-20	2022-7-20	1.5%-3.5%-3.6%	无	

二、本公司目前十二个月内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含本次公告)

单位:万元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收益类型	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关联关系
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2021-1-27	2021-4-26	1.35%-3.20%	78.03	是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1-29	2021-4-29	1.5%-4.71%	18.48	是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1-29	2021-4-29	1.5%-4.694%	57.79	是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20,000	2021-3-17	2021-6-17	1.5%-3.5%	177.95	是
5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21-3-19	2021-6-22	1.5%-3.3%	8.59	是
6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2021-3-26	2021-4-29	1.35%-3.08%	14.35	是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800	2021-3-31	2021-6-28	1.5%-3.4%	40.85	是
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1-3-31	2021-6-29	1.5%-3.5018%	44.90	是
9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	2021-3-31	2021-7-1	1.5%-3.6%	45.37	是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	2021-3-31	2021-6-30	1.5%-3.2%	169.04	是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 投资风险

(1) 公司购买的仅限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担保保值为投资标的的高风险理财产品,风险须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产品收益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 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 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投资理财产品事前进行决策、管理、检查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具体控制措施如下:

(1)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人,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协议及协议书等。公司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资运作情况,定期或不定期分析不利因素,并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值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 公司计划部负责对理财产品进行决策、管理、检查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具体控制措施如下:

(1)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财务总监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部门具体操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人,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限、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协议及协议书等。公司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资运作情况,定期或不定期分析不利因素,并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值措施,控制投资风险;